

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青农大团字〔2019〕8号

关于表彰青岛农业大学第十二届 “五四青年标兵”的决定

为纪念“五四”运动100周年，集中展示我校优秀青年学生的精神品格和价值追求，激励全校广大团员青年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经个人申报、各学院团委审核推荐和学校团委组织评审，决定授予于春蕾等10名学生青岛农业大学第十二届“五四青年标兵”荣誉称号。

希望受到表彰的青年，珍惜荣誉，戒骄戒躁，不懈努力，再创佳绩。全校广大团员青年要以此次表彰的先进典型为榜样，要敢于有梦、勇于追梦、勤于圆梦，勇做走在时代前列的奋进者、开拓者、奉献者，为学校的建设发展贡献青春力量！

附件：青岛农业大学第十二届“五四青年标兵”名单

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

2019年4月25日

附件

青岛农业大学第十二届“五四青年标兵” 名单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春蕾（植物医学学院植物病理学2016级研究生）

尹晓童（资源与环境学院环境生态工程1601班学生）

李文杰（园艺学院设施农业科学与工程1601班学生）

李兴鲁（理学与信息科学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
1503班学生）

杨卓然（园林与林学院风景园林1602班学生）

宋明强（动物科技学院动物科学（马业科学）1601班学生）

张晓军（外国语学院英语（跨境电子商务）1602班学生）

张海姣（化学与药学院应用化学2016级研究生）

张韞峰（机电工程学院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1502班学生）

谭一凡（经济学院（合作社学院）经济与金融1601班学生）